**购 买 合 同**

合同号：（ ）年光谷租赁购字第 号

**甲方（出卖人）:**

住所：

通讯方式：

法定代表人： 电话： 传真：

电邮： 联系人： 手机：

**（甲方为自然人需填写以下信息）**

甲方（出卖人）：

身份证号码：

经常居住地地址：

电话： 传真：

电邮： 手机：

**乙方（购买人，出租人）：**武汉光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住所地：中国（湖北）自贸区武汉片区关山大道1号光谷软件园1.1期产业楼A1栋2层

法定代表人：

丙方（承租人）：

住所：

通讯方式：

法定代表人： 电话： 传真：

电邮： 联系人： 手机：

**（丙方为自然人需填写以下信息）**

丙方（承租人）：

身份证号码：

经常居住地地址：

电话： 传真：

电邮： 手机：

**鉴于，丙方向乙方（即合同编号为****的《融资租赁合同》中的出租人）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乙方根据丙方的要求拟向甲方购买标的物并出租给丙方使用。为此，各方特就标的物购买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标的物选择**

**丙方在此确认其自行选择标的物和甲方,未受乙方任何影响。**

**本合同中“标的物”即乙方与丙方之间编号为****的《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租赁物，具体如下：(如《融资租赁合同》附件一载明)**

**二、标的物指定购买**

乙方购买标的物系为丙方办理融资租赁业务，因丙方是标的物的实际占有人和使用人，享有标的物的选择权和决定权，故乙方向甲方购买的标的物系基于丙方的指定。

**三、标的物条件**

标的物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标准、技术服务及设备的品质保证、标的物交付、安装和验收标准、瑕疵担保、保证期间、保养服务等）均由丙方自行与甲方协商确定，丙方与甲方就标的物的条件达成一致形成的书面确认文件应作为本合同附件。

**四、交付、所有权和风险**

标的物由甲方于乙方支付首期购买价款之日起 日内直接交付给丙方。标的物交付给丙方时则视为标的物的所有权转移于乙方，同时乙方完成对丙方的交付，标的物的风险转移给丙方。丙方完成验收并将标的物之《租赁物交付与验收证明书》（《融资租赁合同》附件二）交付于乙方时，视为丙方对标的物的数量、规格、质量等问题没有任何异议。

如丙方无故未于标的物交付后 日内验收并交付《租赁物交付与验收证明书》予乙方，视为甲方向丙方交付标的物当日，丙方已经完成验收且对标的物无任何异议。

丙方是否及时对标的物进行验收，或是否向乙方交付《租赁物交付与验收证明书》不影响丙方按期向乙方履行《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约定的全部义务。

**五、价格支付义务**

**标的物总价款为人民币：****（¥****）。**

乙方仅承担支付上述标的物总价款的义务，而不承担标的物购买项下其他任何买方义务，其他义务（若有）均由丙方直接向甲方承担。

**六、付款**

6.1乙方将标的物购买价款支付至甲方指定的以下账户：

**户 名：**

**账 号：**

**开户行：**

**6.2在下列付款条件全部满足后，乙方将在1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首期标的物购买价款人民币****：**

**（1）编号为****的《融资租赁合同》及本合同已由各方签署并生效；**

（2）《融资租赁合同》第十六条所述的担保措施及相关的法律文件已经签署并生效，担保登记手续已经完成；

（3）乙方已收到丙方支付的租赁手续费、租赁保证金以及其他费用；

（4）乙方已收到甲方提供的标的物合格证等厂家证明文件和标的物正式销售发票原件；

（5）约定的其他支付条件： 。

如丙方就本合同之标的物已向甲方支付首付款的，该已付首付款视为乙方向甲方支付，并视同丙方向乙方支付的租赁保证金、手续费；如该已付首付款不足以抵偿乙方与丙方约定的租赁保证金、手续费数额的，则不足部分由丙方补足；如该已付首付款超过乙方与丙方约定的租赁保证金、手续费数额的，则超过部分冲抵丙方应向乙方支付的租金。

6.3乙方于丙方收到标的物并向乙方发出《租赁物交付与验收证明书》后的 日内，向甲方支付第二期购买价款人民币 。

6.4若甲方在乙方支付首期购买价款之日起 日内仍未交货或标的物无法完成验收致本合同项下买卖行为无法完成时，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甲方须立即将乙方所付款项，并加计日万分之五利息返还予乙方，利息自约定的交付期限届满之日或验收未能通过之日起算，丙方同意对甲方应返还乙方前述款项及利息的责任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6.5甲方直接将出售标的物的增值税发票按照乙方要求开具给乙方。

6.6甲方同意乙方可保留标的物价款人民币 暂不支付，于收到丙方出具的《租赁物交付及验收证明书》后 个工作日内，乙方再行支付给甲方。

6.7其他约定：

**七、税款**

各方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的法律和规定，缴纳各自应承担的税款。如果丙方享有与标的物有关的增值税抵扣、减免税或其他税收优惠待遇，适用的相关手续应由丙方自行办理，所产生的法律后果由丙方承担。如果因丙方办理上述手续过程中的任何行为而致使乙方受到任何处罚或承担任何责任或发生任何费用，丙方将就此对乙方进行全部赔偿。丙方确认办理与标的物有关的减免税或其他税收优惠待遇不会影响乙方对标的物的所有权。

**八、甲方及丙方的承诺**

8.1甲方保证标的物之规格、性能、机型式样、设计、交货条件或其它约定事项完全符合本协议约定及丙方之使用目的。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唯一义务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支付标的物购买价款,有关标的物之瑕疵担保、保证期间、保养服务、履行义务或其它甲方所提供之优惠条件，均由甲方直接向丙方负责履行。若甲方未能或迟延交付标的物，所交付标的物与本合同约定不符、标的物出现质量瑕疵、未履行保修义务或丙方因任何原因对标的物不满意，丙方应直接向甲方索赔，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除前述明确约定必须由乙方亲自履行的支付购买价款义务外，丙方未能适当履行其他任何义务的，甲方应直接与丙方协商处理或提起索赔，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丙方与甲方达成的任何索赔协议或文件应向乙方提供一份原件，以供乙方备案。若任何索赔协议或文件涉及购买价款、标的物所有权等与乙方权利和义务有关的事项，丙方必须事先取得乙方的书面同意。

8.2丙方保证严格履行与乙方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约定义务，并不得以甲方迟延交付、交付标的物不符合要求或甲方与丙方的争议及根据合同约定乙方不承担责任的情形为由，拒付、少付或迟延支付《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租金本息及其他应付款项。

8.3甲方和丙方保证标的物的适销性，若标的物为限制流通物或禁止流通物，则甲方和丙方保证已办妥所有必要之手续使标的物适于销售或持有使用。甲方和丙方进一步保证若标的物为限制流通物或禁止流通物，或包含限制流通物或禁止流通物，而导致乙方承担任何责任、费用或成本，则甲方和丙方将全额赔偿乙方该等损失。

**九、其他**

9.1丙方如就本合同之标的物已先与甲方签订买卖合同，本合同由各方签订之同时，视为已解除丙方与甲方在先签订之买卖合同，但丙方与甲方有关标的物的安装与验收标准、瑕疵担保、保证期间、维修服务等其它约定，在不违背本合同内容的前提下依然有效。

9.2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变更、解释、履行、终止和由本合同产生或与本合同有关之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国法律的管辖。

**9.3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合同各方共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合同各方均同意依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提交武汉仲裁委员会仲裁，适用现行有效的《武汉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审理；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2）向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起诉。

9.4本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给其他任何一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9.5本合同项下的通知或各种通讯联系按本合同及其附件中所列各方的通讯地址和联系方法送达对方。

9.5.1如本合同任何一方的上述通讯地址或联系方法发生变化，应立即通知对方。

9.5.2任何通知或各种通讯联系只要按照上述地址（通知地址变更的，则按变更后的地址）发送，即应视作在下列日期被送达：

(1)邮递（包括特快专递、平信邮寄、挂号邮寄），以邮寄之日后的第五个工作日视为送达日；

(2)传真或其他电子通讯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手机短信、电邮），以发送之日视为送达日；

(3)专人送达，以签收之日视为送达日。

乙方以在公共媒体平台上发布公告的方式发送通知的，以公告发布之日视为送达日。乙方在任何情况下均无需对邮递、传真、电话或任何其它通讯系统所出现的任何传送失误、缺漏或延迟承担任何责任。

9.5.3甲方及丙方的名称、法定代表人、住所等发生变化而未书面通知乙方的，乙方按本合同及其附件中所载明的甲方及丙方的资料发送的所有通知或文书，视为送达。

9.6本合同经本合同三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非经书面形式不得变更、解除和中止、终止。

9.7如果本合同的某些条款在现在或将来成为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的条款，则该条款的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并不影响本合同及本合同其他条款的有效性和可强制执行性。

**9.8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丙方执 份，每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公司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武汉光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公司地址：中国（湖北）自贸区武汉片区关山大道1号光谷软件园1.1期产业楼A1栋2层**

**日期： 年 月 日**

**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公司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标的物清单**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公司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武汉光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公司地址：中国（湖北）自贸区武汉片区关山大道1号光谷软件园1.1期产业楼A1栋2层

日期： 年 月 日

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公司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